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深圳市大族數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乃承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投資者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此類發佈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豁免及遵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除外，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在香港或其他地區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允許的範圍內，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作出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人士釐定的價格、金額及方式穩定或維持H股市價並使其高於原應達至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倘採取該等穩定價格行動，(a)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按穩定價格經辦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2026年3月5日(星期四))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有關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不得於穩定價格期間(將自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6年3月5日(星期四))屆滿)後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以維持H股的價格。該日後，不可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H股的需求可能下降，因而可能導致H股的價格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香港發售股份不會提呈發售予身處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獨家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即時終止香港承銷協議。

HAN'S CNC

大族数控

SHENZHEN HAN'S CNC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50,451,8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045,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5,406,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95.80港元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3200

獨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ICC 中金公司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HK) CO. LTD.

 國投證券國際

ABCI  農銀國際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的申請須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認購股份數目須為下表所列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倍數。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倘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H股數目應付的金額。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最高金額。

倘 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 閣下須按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定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100	9,676.61	2,500	241,915.36	30,000	2,902,984.29	600,000	58,059,685.80
200	19,353.23	3,000	290,298.43	40,000	3,870,645.72	700,000	67,736,300.10
300	29,029.84	3,500	338,681.49	50,000	4,838,307.16	800,000	77,412,914.40
400	38,706.46	4,000	387,064.57	60,000	5,805,968.58	900,000	87,089,528.70
500	48,383.07	4,500	435,447.65	70,000	6,773,630.01	1,000,000	96,766,143.00
600	58,059.69	5,000	483,830.71	80,000	7,741,291.45	1,500,000	145,149,214.50
700	67,736.30	6,000	580,596.86	90,000	8,708,952.86	2,000,000	193,532,286.00
800	77,412.91	7,000	677,363.01	100,000	9,676,614.30	2,522,600 ⁽¹⁾	244,102,272.34
900	87,089.53	8,000	774,129.14	200,000	19,353,228.60		
1,000	96,766.14	9,000	870,895.28	300,000	29,029,842.90		
1,500	145,149.22	10,000	967,661.44	400,000	38,706,457.20		
2,000	193,532.29	20,000	1,935,322.85	500,000	48,383,071.50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初步提呈發售5,045,200股H股的香港公開發售(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0%，及
- 初步提呈發售45,406,600股H股的國際發售(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可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受後續段落所述分配上限規限，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可酌情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有效申請。此外，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悉數認購，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可酌情(但無任何義務)將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按其認為合適的數額，重新分配至國際配售。

在各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分配至甲組及乙組，而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視為合適的方式相應減少。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倘若在下列情況下進行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重新分配：(a)國際發售股份已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且香港發售股份亦已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或(b)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且香港發售股份已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則最多可將2,522,500股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使香

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最多7,567,7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約15.0% (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前)。倘國際發售股份已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不會將任何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亦不會向香港公開發售超額分配H股。

由於初步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乃遵照指南第4.14章第2段所載的機制B及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b)段的規定，故增加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至全球發售項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特定百分比無需設立強制回補或重新分配機制。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售權，可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售權，國際承銷商有權(該權利可由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7,567,7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0%)，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我們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hanscnc.com)刊發公告。

定價

除非另行公告，否則我們將參考(其中包括)定價日或之前最後一個交易日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釐定發售價，且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95.8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95.8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款項可予退還(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6年1月29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以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6年2月3日 (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 2026年2月3日 (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帳或繳費靈付款轉帳
完成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6年2月3日 (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倘 閣下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
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 閣下應聯絡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
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間 2026年2月3日 (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6年2月4日 (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於本公司網站 www.hanscnc.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 2026年2月5日 (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hanscnc.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躊躇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不遲於2026年2月5日 (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

可通過多種渠道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hanscnc.com及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不遲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
- 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者www.hkeipo.hk/IPOResult)，
使用「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至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將H股股票寄發或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若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

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如適用)或

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網上白表電子

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或之前

預計H股於聯交所開始交易時間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附註：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交收

倘H股獲批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規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因交收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利益，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尋求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如欲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可使用下列申請渠道之一：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有意領取實物H股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會以閣下本身的名義配發及發行。	於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而完成悉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6年2月3日(星期二)(申請截止日)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香港結算EIPO 渠道.....	閣下身為香港結算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將按照閣下的指示代表閣下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遞交EIPO申請	無意領取實物H股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配發及發行、直接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並存入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聯絡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不同)。

就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代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不計利息退還予閣下。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不遲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nscnc.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躊躇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如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我們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於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方為有效。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為單位在聯交所主板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3200。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anscn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大族數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楊朝輝先生

香港，2026年1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楊朝輝先生；(ii)非執行董事張建群先生、周輝強先生、杜永剛先生及黃麟婷女士；(iii)獨立非執行董事丘運良先生、李薇薇女士及辛國勝博士；及(iv)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夏麗雅女士。